

中共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党组

泉城管党组〔2022〕26号

中共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党组 关于骆泽明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（大队、分局），局直属各单位：

经局党组研究决定：

骆泽明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人事教育科二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人事教育科副科长职务、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丁川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行政审核审批科二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市容环卫管理科副科长职务、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林金宗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督查一大队二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督查一大队副大队长职务、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林竞勇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泉州经济开发区分局二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泉州经济开发区分局副分

局长职务、三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陈惠秋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三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协调指导科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周新仁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市政工程管理科三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督查一大队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庄镇河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监督考核科三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督查一大队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叶海辉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督查二大队三级主任科员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督查二大队四级主任科员职级；

林木通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 1 年）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泉州经济开发区分局一级科员职级。

连双平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人事教育科副科长（试用期 1 年）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监督考核科一级科员职级；

李作叶同志任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市政工程管理科副科长（试用期 1 年），免去其泉州市城市管理局督查二大队一级科员职级。

中共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党组

2022 年 6 月 28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、市委编办，市人社局，驻市城市管理局纪检监察组。

中共泉州市城市管理局党组

2022 年 6 月 28 日印发